

证券代码：873696

证券简称：捷瑞数字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## 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3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孙伟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,592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7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,并提出了 2024 年度工作思路, 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 由监事会主席报告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履职情况进行述职汇报, 汇报内容包含独立董事基本情况、2023 年度会议出席情况、2023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、履行独立董事特别

职权情况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捷瑞数字：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续聘中喜会

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等具体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特制定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，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，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前述报表进行了审核，出具了《关于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专项核查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公司董事会对于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，编制了《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并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5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魏、顾鼎鼎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2 日